



反馈模式的延续 与变迁：

一项对当代家庭代际支持失衡的再研究

刘汶蓉 · 著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反馈模式的延续 与变迁：

一项对当代家庭代际支持失衡的再研究



1030470



T1030470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反馈模式的延续与变迁：一项对当代家庭代际支持失衡的再研究/刘汶蓉著. —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12

ISBN 978 - 7 - 5520 - 0135 - 8

I. ①反… II. ①刘… III. ①家庭结构—研究—中国
IV. ①D669.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88878 号

反馈模式的延续与变迁： 一项对当代家庭代际支持失衡的再研究

著 者：刘汶蓉

责任编辑：沈 洁

封面设计：闵 敏

出版发行：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淮海中路 622 弄 7 号 电话 63875741 邮编 200020

<http://www.sassp.com> E-mail:sassp@sass.org.cn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上海信老印刷厂

排 版：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开 本：890×1240 毫米 1/32 开

印 张：7.625

插 页：2

字 数：180 千字

版 次：2012 年 8 月第 1 版 201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520 - 0135 - 8/D · 225

定价：25.00 元

自序

从国际范围来看，“个体化(individualization)”已经成为描述自20世纪70年代以来家庭变迁的关键词之一。在英语世界，现代家庭的个体化通常是指描述二次现代性背景下的家庭特征，与一次现代性背景下的家庭核心化特征相区别。从家庭生活的组建、安排准则来看，家庭个体化是指从以关注下一代的利益为核心的利他原则向以促进自我的个人幸福为最高原则的转变。这个过程也通常被称为家庭的“去现代化”或“后现代化”，指个体亲密关系和家庭生活方式的选择性和自由度增强，如非婚同居、丁克夫妇、单身母亲、同性伴侣、离婚等比例的上升，家庭形式不断多元化。

与西方现代化进程中“大家庭—核心家庭—个体家庭”的清晰发展脉络相比，中国的家庭变迁表现出更为复杂的特征。一方面，我们的确能够观察到“个人崛起”的迹象，在思想文化领域，公众对权利、自由、民主和平等议题的讨论日益广泛，并逐渐成为主流话语。在婚姻关系上，青年人越来越强调爱情和情感生活的重要性，同时也出现离婚率上升和婚前性行为的宽容度上升等趋势。但另一方面，我们也能够感受到家庭观念有向传统转变的趋势。就代际关系的变化看，虽然一些乡村研究者的观察认为，市场经济带来的个体理性毁灭了中国家庭的孝道伦理，家庭私人化趋势已经形成，但我对周遭的观察却并没有发现孝道的弱化，甚至难以得出“夫妻轴战胜亲

子轴成为家庭的核心关系”的结论。

作为生于 20 世纪 70 年代末的一代，我和我的朋友们在毕业 10 余年的日子里，陆续经历了就业、择偶、成家、生子，在这些最平常的生命事件中，我看到的是一个个成年子女与父母相互影响、协商和扶持的案例。成年子女作为新上海人，在竞争激烈的劳动力市场上努力打拼，在外地工作和退休的父母为子女的“争气”而备感荣光；父母倾一生积蓄为子女支付购房首付，督促子女结婚生子；事业稳固和经济有一定基础的子女会缩减自己的开支和投资为父母在上海购房，甚至每周远途跋涉探望父母，视尽孝心为最大心愿；子女在自己并无强烈意愿的情况下也会生儿育女以博父母安心；第三代降临后父母会住进子女家，照料子女和孙子女的起居，代际矛盾涌起的同时夫妻间也往往为维护各自父母的利益而与配偶发生摩擦，在对家庭成员的重要性排序时，子女排第一位，第二位是自己父母，然后才是配偶，亲子轴的地位显然高于夫妻轴……在一次课堂调查中，我惊奇地发现，未婚的上海本地青年有十分强烈的代际合作和理性计算观念。他们相当一致地认为，婚姻关系不如血缘关系稳固，而维护父母的利益是择偶的首要考虑因素，为了与父母关系和谐所以不愿意与新上海人结婚。^①

这些案例刺激着我思考，传统的家庭主义式的代际关系在今天的中国到底扮演着怎样的角色？个体的现代理性和代际间在精神和物质上的相互依赖共同增长，这些特征是如何

^① 对这次课堂讨论的内容，本人在另一篇文章中有详细介绍。有兴趣者可参见刘汶蓉：《上海人与新上海人的择偶隔离》，《社会观察》2009 年第 7 期。

共存的？它们分别在什么层面上存在？如果当前中国家庭代际间的互惠关系的确存在不平衡，那么，阎云翔先生在他的《私人生活的变革》一书中指出的权利义务失衡的“自我中心主义价值取向”是否能解释这种不平衡关系？基于这些疑惑，我将“成年子女与父母的代际支持”作为我博士论文的研究主题。但最终研究题目确定为对“代际失衡”进行“再研究”则得益于导师李友梅教授对我研究问题的再三追问，“逼迫”我不断凝练自己的关注焦点。经过多次讨论，我终于“发现”了隐藏在自己广泛而庞杂兴趣点背后的理论关怀核心和研究起点。

本研究旨在通过对代际支持失衡问题的研究，探讨在成年子女与父母依然保持紧密关系的“传统外表”之下，代际支持的文化逻辑和行为逻辑与传统反馈模式相比到底发生了怎样的变迁。在此理论旨趣之下，研究目标也转化为以下具体的研究问题：在当代中国的成年子女与父母的代际支持关系中是否存在失衡的趋势？如果有，这个趋势是如何产生的？文化价值观在其中发挥了怎样的作用？这些研究问题的最终形成，除了源自对现实生活中所观察到的现象的迷惑，更重要的原因则是来自对既有相关文献的梳理。概括起来，本研究的学术缘起主要有三个方面（详见第一章的导论）：一是既有质性研究中强调代际支持关系的“变化”和孝道衰落，而定量研究结果则强调“不变”和反馈模式的延续，两者形成鲜明反差；二是既有定量研究的调查数据集中于“赡养阶段”而忽略现代家庭代际关系中日益延长的“交换阶段”，需要资料补充；三是文化价值观既是代际失衡论者的论据，也是紧密代际关系延续论者的论据，但这种论证多停留于讨论层面而缺乏操

作化测量。无论本研究最终是否实现了补充和改善既有研究的预期目标,但这些进一步研究的可能性激发了我进行该研究的热情,并贯穿了整个写作过程。

本研究的主体内容由第三、四、五章构成,分别探讨了成年子女与父母的代际支持观念、行为与影响因素。围绕代际支持失衡的表现特征、反馈模式的延续与变迁等主题,得到以下主要结论:

第一,代际支持失衡的表现有三:①成年子女与父母之间的代际互惠十分广泛,但总体上子代受益更多,无论是经济支持、家事支持还是情感支持,子代总体上更多扮演“获得者”而非“给予者”;②在既有老年父母又有成年子女的家庭中,被访者与子代的代际互惠更频繁,代际支持资源总体上向下倾斜,这种不平衡在经济资源偏低的农村家庭更突出;③地区和城乡比较结果显示,经济独立能力更强的城市父母和上海父母对子女的工具性付出更多,但获得来自子女的情感支持更少,他们对代际关系的满意度更低。

第二,保障传统反馈模式的制度基础——家庭合作社制度和家庭主义责任伦理在当代既有延续又有变迁。从制度基础上看,中国家庭长老统治的合作社模式已经转变成一种“子代掌权的合作社模式”。研究发现,代际支持行为遵循的是一种既有利他,又有即时交换和互惠的混合逻辑。正是基于代际间的精神共同体和物质依赖关系不变,家庭依然主要体现为满足经济需求的合作社模式,在子女掌握家庭资源的情况下,子女会利用最低的成本满足父母对代际支持的需求。亲代的利益被高度压缩是合作社家庭的理性选择。因为父母利益与家庭整体利益不再一致,而将更多资源投入到年轻一代

才是最符合家庭未来利益、实现子女个人和家庭整体福利最大化的家庭策略。

从文化基础上看,以义务和责任为本位的传统家庭主义代际观念正在发生一种“现代家庭主义”代际观的转向。数据分析结果显示,调查地区在保持强烈的养亲、侍亲和荣亲传统观念的同时,带有个体主义色彩和强调子代主体性的家庭代际观念也初露端倪,比如基于威权关系的顺亲观念赞同度较低,以及代际生活安排上的选择性增强等。被访者对为成年子女无限操心的责任观念相对趋弱,成年子女对父母的依赖失去文化上的合法性,这与现实中成年子女对父母的工具性依赖增强之间产生矛盾。而且,没有了无限责任伦理,抚育—赡养成本的不对等也就失去了获得代内均衡的心理基础。

第三,当代中国的代际失衡不能简单归结为“孝道衰落”。首先,研究结果表明,青年人的价值观念并没有发生所谓的“孝道衰落”,相反,青年人的代际观表现出更显著的“重老轻小”趋势。与中老年人相比,青年人善事父母的意愿不弱反强,同时更反对为子女牺牲和无限操心。其次,文化作为内在价值驱动力对代际支持的实践模式影响很有限。相比之下,地区的经济发展和福利制度水平对代际关系模式的型塑力量更大。当前代际支持关系的失衡和代际矛盾层出,背后的原因更多在于国家制度和社会风险的结构性张力导致家庭不堪重负。也就是说,在中国的快速现代化进程中,由于社会风险加大而国家福利制度建设滞后,代际间过度的工具性依赖与家庭缺乏制度支持之间不相协调,从而影响了代际关系的和谐。

最后需说明的是,这是一项“未完待续”的研究。由于调

查数据和本人智识的局限,本研究的一些结论仍需进一步考察和验证。而且,在该项研究过程中,我发现了很多有趣的议题,比如,在仍以理性合作为主要家庭特征的前提下,情感支持究竟在中国家庭代际关系中处于怎样的位置?在代际交换阶段延长的时代背景下,代际关系平衡的新标准是什么?等等(详见第六章)。幸运的是,我在博士论文的研究过程中,申请到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当代家庭代际文化观念变迁研究”(11CSH021),为后续研究的开展提供了平台。目前,新一轮的资料搜集工作已经开始,希望在不久的将来,我能顺利完成此项课题的研究,并把自己的调研结果、新的发现和进一步思考以书的形式呈现出来。

2012年7月

目 录

自序	1
第一章 导论	1
一、研究背景	1
(一) 传统反馈模式的代际均衡	1
(二) 反馈模式受到的现实挑战	4
二、相关研究述评和问题的提出	6
(一) 既有经验研究结论的矛盾	7
(二) 既有定量研究的不足	11
(三) 研究问题和目标	14
三、研究意义和价值	15
第二章 研究设计	18
一、如何研究代际失衡	18
(一) 进行指标描述和比较	18
(二) 进行逻辑验证	19
(三) 研究影响因素	19
二、研究视角和框架	20
(一) 研究视角	20
(二) 分析框架	22

三、研究内容和架构	24
四、数据及样本描述	25
第三章 代际支持观念的现状	30
一、研究理论和问题	30
(一) 义务本位的家庭主义价值观	30
(二) 权利本位的个体主义价值观	32
(三) 研究问题	33
二、测量指标操作化	35
(一) 研究变量及其指标	35
(二) 解释维度、假设及其测量	41
(三) 控制变量的操作化	49
三、结果与分析	50
(一) 家庭主义代际观认同的基本状况	50
(二) 认同状况的群体差异	53
(三) 多变量分析	61
四、结论与讨论	75
(一) 代际支持观念现状	76
(二) 群体差异体现出的变迁趋势	85
第四章 代际支持行为的现状和逻辑	91
一、研究理论和假设	91
(一) 理论背景	91
(二) 研究假设	94
二、研究指标及其测量	98
(一) 因变量	98

(二) 解释变量	100
(三) 控制变量	101
三、结果与分析	101
(一) 代际支持的基本状况	101
(二) 代际支持行为的逻辑	121
(三) 代际关系满意度及其影响因素	130
四、结论与讨论	139
(一) 代际支持关系失衡的表现	139
(二) 代际支持实践遵循利他和交换的混合逻辑	141
(三) 子代掌权的家庭合作社模式	144
(四) 代际互惠失衡影响代际和谐	146
 第五章 文化价值观对代际支持的影响	149
一、研究理论和问题	149
二、研究假设和操作化	153
(一) 代际支持程度的研究假设和操作化	154
(二) 代际支持关系角色的研究假设和操作化	155
(三) 代际关系满意度的研究假设和操作化	157
(四) 控制变量操作化	158
三、结果与分析	158
(一) 文化价值观对代际支持程度的影响	159
(二) 文化价值观对代际支持角色的影响	165
(三) 文化价值观对代际关系满意度的影响	172
四、总结与讨论	175
(一) 文化价值观对代际支持实践的解释力有限	176
(二) 文化价值观对代际和谐有心理效用	179

(三) 中国代际团结的优势不在于情感联系	181
第六章 总结与反思	186
一、代际支持失衡的表现	186
(一) 子代在代际关系中更多扮演“获得者”	186
(二) 主干家庭的代际支持重心向下倾斜	187
(三) 亲代的给予与获得之间不平衡	187
二、反馈模式的制度基础变迁	187
(一) 子代掌权的合作社模式	187
(二) 现代家庭主义代际观	188
三、如何看待当代家庭的代际失衡	190
(一) 反馈模式制度基础变迁的影响	190
(二) 不能简单归结为“孝道衰落”	191
(三) 结构性压力在家庭的转嫁	192
(四) 过度的物质依赖损害代际情感	193
四、研究反思	195
(一) 本研究不足	196
(二) 未来研究方向	198
附录 1 可供参考的数据模型	201
附录 2 相关分析资料的原始问卷	207
附录 3 职业分类原始编码	212
参考文献	213
后记	229

第一章 导论

一、研究背景

(一) 传统反馈模式的代际均衡

按照费孝通先生的分析,中西社会解决抚幼养老和世代继替问题采取的是不同的均衡模式。中国是反馈模式($F_1 <=> F_2 <=> F_3 <=> F_n$),西方是接力模式($F_1 \rightarrow F_2 \rightarrow F_3 \rightarrow F_n$)。西方接力模式中的给予和获取遵循的是一种代间均衡,每一代人只有抚养子女的义务而没有赡养父母的义务,即“乙代取之甲代,而还给丙代,取予之间是均衡的”。而中国的反馈模式是一种代内均衡,每一代人都既有抚养子女又有赡养父母的责任义务,“乙代先取之甲代,然后及身还给甲代,取予之间也是均衡的”^①。

中国“养儿防老”的俗语,说明生育子女对于父母来说是一种自利和投资行为,而家庭的“合作社模式”(corporate model)是保证子女成年后履行赡养义务的制度基础。根据合作社这一模式,中国家庭首先是由完全理性的、明白自己利益之所在的成员所组成的经济单位,家庭结构的不同形式以及

^① 费孝通:《家庭结构变动中的老年赡养问题——再论中国家庭结构的变动》,《北京大学学报(社哲版)》1983年第3期。

变化最终都是由以经济利益为导向的家庭合作社来决定的。因为整个家庭共同拥有财产和制订收支计划,所以它作为经营单位可以最大程度地调动家庭的人力、物力,并最好地利用外部机会^①。对于经济合作社的运行来说,长老统治是最重要的原则。按照贝克尔(1974,1991)的模型,家庭资源由一个关心自己和每一个家庭成员福利的“头儿”(通常是年长的男性)按照帕累托最优原则进行分配。当家庭财富集中在父母身上的时候,家庭财富最大化和财富最优配置之间不存在矛盾。因为即使最自私的子女为了获得父母分配的财富,也要遵循家庭整体利益行事(按照父母的要求行事);而且,子女为了分配到更多的财富就必须努力增加家庭的整体财富^②。无私的“头儿”在分配财富时,通过差异化分配使每一个家庭成员的福利与其他成员“自动”相连,使大家确信家庭的利益就是自己的利益,别人过得好自己才能过得好^③。正是由于家庭成员,尤其是代与代之间存在着有效的利益共同性,家庭成

① 阎云翔:《私人生活的变革:一个中国村庄里的爱情、家庭与亲密关系(1949~1999)》,上海书店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5~6 页。

② 即贝克尔的“坏小孩定理”(rotten kid theorem)。该定理认为即使每一个家庭成员都是自私自利的,但当他们的经济利益被绑定的时候,依然会互相帮助。贝克尔假定的情境是:无私的利他心的父母为了子女高兴给子女们分钱。为了得到更多的钱,即使喜欢伤害妹妹的坏孩子也会避免妹妹受伤,因为妹妹高兴会增加他钱的获得。这个定理引申的涵义是:如果家庭户主富有和无私地对待其他家庭成员,即使自私自利的家庭成员也会努力使家庭总体收入最大化,即使牺牲私利。参见 Becker, Gary S. (1974). A Theory of Social Interactions,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82: 1063 - 1093. Theodore C. Bergstrom (2008). Rotten Kid Theorem, *The New Palgrave Dictionary of Economics*, 2nd Edition.

③ Lee, Yean-Ju, William L. Parish & Robert J. Wills (1994). Sons, Daughters, and Intergenerational Support in Taiwan,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99(40): 1010 - 1041.

员之间的关系犹如合作群体,跨越时间的契约(抚养—赡养)是可以保证得以实施的^①。

需强调的是,儒家倡导的孝道伦理从意识形态上保障和巩固了反馈模式的执行,这也使得中国的代际关系与西方的代际关系有了文化上的区别。“孝”观念的基本内涵及典型特征包括赡养父母、养亲敬亲,继志述事、承意尊亲、抑己顺亲、为亲留后与慎终追远、丧葬祭祀之礼等。除了伦理规范的外在强制性之外,从文化功能角度看,正是在“前有祖先,后有子孙”的孝文化脉络里,为人父母和为人子女的身份都具有神圣性,而这种神圣性成为中国代际间养育—赡养关系实现均衡的潜隐机制。王跃生的研究认为,抚育和赡养费用自古以来都不对等,且都体现为抚养花费要高于赡养花费^②。但“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的孝道规范使养育行为变得不计较成本花费,养育子女对于父母来说具有自我实现的类宗教意义。西方的代际互惠研究也认为,父母的帮助一般大于子女的回报,子女的回报因种种因素制约具有时间上的滞后性。从本质上讲,代际间的互惠是一种“报之以情”(reciprocate with affection)的支持模式^③。但在乡土中国,强调对父母“感恩图报”、“抑己顺亲”的孝道伦理,使子女对父母的“报之以情”的“情”超越了个人基于血缘而生发的自然情感,反哺也具有一种类宗教的意义。从反馈模式的心理机制上讲,代际间原本不对等的“给予—获得”关系,通过“报

① 杨善华、贺常梅:《责任伦理与城市居民的家庭养老——以“北京市老年人需求调查”为例》,《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4年第1期。

② 王跃生:《中国家庭代际关系的理论分析》,《人口研究》2008年第4期。

③ Ben-Amos, I. K. (2000). Gifts and Favors: Informal Support in Early Modern England, *The Journal of Modern History*, 72(2): 295–338. 转引自唐灿:《家庭现代化理论及其发展的回顾与评述》,《社会学研究》2010年第3期。

恩”的人情伦理^①和“自我完成”的类宗教情怀，代际间的支持才获得了平衡。

(二) 反馈模式受到的现实挑战

经历了 20 世纪初的新文化运动和新中国的一系列社会主义运动之后，封建大家庭制度以及强调“父为子纲”的儒家伦理受到强烈批判，随着家庭私有财产的消灭、宗族组织的取缔、独生子女政策的执行，中国家庭养育—赡养制度的物质基础和神圣性基础不复存在。但在这个过程中，尊老爱幼、哺育—反哺的伦理道德始终作为中华传统美德被保留和传颂。家庭养老是国家福利制度设计的重要组成部分，子女对父母的赡养义务受到法律的支持，“孝”作为最重要的一项家庭伦理规范仍受到社会舆论的监督。然而，20 世纪 90 年代深化改革开放以来，虽然家庭的经济合作特性有所恢复，但中国社会的人口、经济和文化状况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对传统的家庭养老和代际均衡又一次产生了巨大的冲击。其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第一，计划生育政策多年的大力推行，催生了 1 亿左右的独生子女家庭^②。子女的唯一性，一方面导致代际重心向下倾斜，“尊老不足、爱幼有余”^③；另一方面也导致养老资源的

^① 金耀基：《人际关系中人情之分析》，载于杨联陞：《中国文化中“报”、“保”、“包”之意义》，贵州人民出版社 2009 年版。

^② 中国目前没有正式的独生子女人口统计数据，据风笑天的估算，2006 年中国独生子女数量在 8 300 万～9 000 万左右。参见王小璐、风笑天：《中国独生子女研究：记录社会变迁中的一代人》，《广西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1 年第 5 期。

^③ 关颖：《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代际关系新走向》，《学习与探索》2010 年第 1 期。